道县国土资源局出让土地审批许可
办　事　指　南

一、办理流程

受理（县政务中心三楼国土资源局窗口）→开出受理单（资料齐全收件）→国土资源局审核审批（相关股室核查、调查）→缴费→缮证→领证

二、申请材料

1、征（购）地协议

2、规划平面图及规划证

3、法人代表身份证

4、土地评估报告

5、宗地图

6、与政府签订的招商引资合同（项目用地）

7、工商执照及组织机构代码证（项目用地）

8、发改委立项批复（项目用地）

9、环保部门批复（项目用地）

10、成交确认书（项目用地）

11、土地出让金发票（项目用地）

三、收费标准

按物价部门核定标准收取（详见政务中心大厅收费公示栏）

四、办理时限

30 天

五、联系方式：

窗口电话：0746--5216302

投诉举报电话：5216288 或 12342

道县行政效能投诉中心

道县国土资源局划拨土地审批许可
办　　事　　指　　南

一、办理流程

受理（县政务中心三楼国土资源局窗口）→开出受理单（资料齐全收件）→国土资源局审核审批（相关股室核查、调查）→缴费→缮证→领证

二、申请材料

1、征地协议

2、规划平面图及规划证

3、法人代表身份证

4、组织机构代码证

5、宗地图

6、县政府批复

7、发改委立项批复

8、环保部门批复

9、土地划拨价款票据

三、收费标准

按物价部门核定标准收取（详见政务中心大厅收费公示栏）

四、办理时限

30 天

五、联系方式：

窗口电话：0746--5216302

投诉举报电话：5216288 或 12342

道县行政效能投诉中心

道县国土资源局临时用地审批许可
办　　事　　指　　南

一、办理流程

受理（县政务中心三楼国土资源局窗口）→开出受理单（资料齐全收件）→国土资源局审核审批（相关股室核查、调查）→缴费→缮证→领证

二、申请材料

1、租地协议

2、规划平面图及临时用地规划证

3、法人代表身份证

4、组织机构代码证

5、宗地图

6、土地复垦方案批复

7、土地复垦协议

8、环保部门批复

9、土地复垦金票据

三、收费标准

按物价部门核定标准收取（详见政务中心大厅收费公示栏）

四、办理时限

30 天

五、联系方式：

窗口电话：0746--5216302

投诉举报电话：5216288 或 12342

道县行政效能投诉中心

道县国土资源局集体建设用地审批许可
办　　事　　指　　南

一、办理流程

受理（乡、镇国土资源所）→开出受理单（资料齐全收件）→国土资源局审核审批（相关股室核查、调查）→缴费→缮证→领证

二、申请材料

1、用地申请（经村、组签字盖章及组三分之二以上代表签字）

2、规划平面图及规划证

3、户口薄、身份证

4、宗地图

5、建房用地公示结果书面材料说明（经村、组签字盖章）

6、道县村民建房用地申请审批表

三、收费标准

按物价部门核定标准收取（详见政务中心大厅收费公示栏）

四、办理时限

30 天

五、联系方式：

窗口电话：0746--5216302

投诉举报电话：5216288 或 12342

道县行政效能投诉中心

道县国土资源局办理采矿许可证审批许可
办　事　指　南

一、 办事流程

受理（县政务中心三楼国土资源局窗口）→（资料齐全收件）→相关股室现场勘查→局务会审→（县政务中心三楼国土资源窗口缴费）→领证

二、 申请材料

1、 申请报告

2、 村组协议书

3、 采矿权人身份证

4、 工商营业执照

5、 安全生产许可证批复函

6、 环境影响评估批复函

7、 采矿权资料（储量报告、开发利用方案、综合防治方案）

三、 收费标准

按物价部门核定标准收取（详见政务中心大厅收费公示栏）

四、 办理时间

15 天

五、 联系方式

电　　话：0746-5221560

投诉举报电话：　12342

道县行政效能投诉中心

道县国土资源局土地使用权改变用途许可
办　事　指　南

一、办理流程

受理（县政务中心三楼国土资源局窗口）→开出受理单（资料齐全收件）→国土资源局审核审批（相关股室核查、调查）→缴费→缮证→领证

二、申请材料

1、申请报告；

2、《国有土地使用证》或《国有土地划拨决定书》、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

3、涉及法院查封的，须提交法院解封文书

4、经规划部门审批历次的新、旧总平面布置图和新、旧规划设计条件通知书；如经规委会审议通过的，并提供规委会会议纪要

5、项目初步设计批复、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批复或其它有关批准文件

6、土地评估报告

7、申请人身份证明材料：

（1）、申请者为企业的，需提供营业执照、机构代码证、法定代表人证书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

（2）、申请者为个人的，需提供个人身份证或户籍证明

8、属房地产开发项目的需提供房地产开发资质证书

9、委托代理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、被委托人身份证

三、收费标准

按物价部门核定标准收取（详见政务中心大厅收费公示栏）

四、办理时限

20 天

五、联系方式：

窗口电话：0746--5216302

投诉举报电话：5216288 或 12342

道县行政效能投诉中心

道县国土资源局土地使用权续期许可
办　　事　　指　　南

一、办理流程

受理（县政务中心三楼国土资源局窗口）→开出受理单（资料齐全收件）→国土资源局审核审批（相关股室核查、调查）→缴费→缮证→领证

二、申请材料

1、申请报告；

2、《国有土地使用证》或《国有土地划拨决定书》、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

3、涉及法院查封的，须提交法院解封文书

4、项目初步设计批复、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批复或其它有关批准文件

5、土地评估报告

6、申请人身份证明材料：

（1）、申请者为企业的，需提供营业执照、机构代码证、法定代表人证书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

（2）、申请者为个人的，需提供个人身份证或户籍证明

三、收费标准

按物价部门核定标准收取（详见政务中心大厅收费公示栏）

四、办理时限

30 天

五、联系方式：

窗口电话：0746--5216302

投诉举报电话：5216288 或 12342

道县行政效能投诉中心